

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

努力开创区直机关党建工作新局面

■ 区直机关工委常务副书记 梁增霞

党的十九大报告举旗定向、博大精深，是一份高瞻远瞩的政治宣言。我作为一名党员、一名负责区直机关系统党建工作的领导干部，同时也是区委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宣讲团的成员，通过近一段时间的自学和参加全区及理论中心组集中学习，进一步增强了学习宣传贯彻好党的十九大精神的责任感和使命感。结合机关实际，谈几点体会：

首先，区直机关要在全面学习、深刻领会党的十九大精神上走在前、作表率。区直机关党员干部最集中、执政骨干最集中、权力责任最集中，把机关党员干部的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新的要求上来，把智慧和力量凝聚到实现党的十九大确定的发展目标和任务上来至关重要。党员领导干部层面，抓紧抓好党组中心组学习，领导干部

要带头宣讲，发挥“关键少数”以上率下作用，以实际行动带动党员干部群众的学习。我作为宣讲团成员，要发挥好示范作用，认真履行职责，联系区直机关工作实际，带头宣讲，切实把党的十九大精神讲清楚、讲明白，实现宣讲“全覆盖”。党务干部层面，举办区直机关党组织书记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专题研讨班，着力对机关党组织书记、党务干部进行培训，发挥“骨干力量”的表率带动作用。党支部层面，突出党支部政治功能，结合支部规范化建设，发挥“三会一课”等党内组织生活制度对党员的教育作用，组织党员干部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切实做到学深学透，融会贯通。

其次，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关于新时代党的建设的新要求，进一步提高机

关党建工作水平。引导机关党组织要牢记习总书记“打铁还须自身硬、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的教诲，大力加强党的政治、思想、组织、作风、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牢固树立“四个意识”，严格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要把思想建设作为党的基础性建设，进一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按照区委的统一部署，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要进一步夯实机关基层党组织建设基础，以执行《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加强支部规范化建设为抓手，把机关基层党组织建设成为宣传党的主张、贯彻

党的决定、领导基层治理、团结动员群众、推动改革发展的战斗堡垒。要大力加强作风和纪律建设，强化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巩固拓展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成果，持之以恒正风肃纪，旗帜鲜明惩治腐败，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抓早抓小，防微杜渐。

最后，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为动力，推进机关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关键在抓落实。要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集中精力做好当前各项工作，提前谋划好明年工作，把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成果体现在推动工作、促进发展的实绩上。要在“五进农村”帮扶工作上有所作为。全面落实“六个一”帮扶机制，健全帮扶措施，细化帮扶台账，落实帮扶责任，提高精准帮扶水平。要在“五型机关”创建上有所提升。严格“理论学习、服务高

效、改革创新、勤勉担当、廉洁法治”新五型机关的考评标准，带动机关全面发展，着力打造人民群众满意的政务环境。要在服务机关作风上有新成效。以执法部门、窗口单位为重点，不断提升机关党组织的服务功能，着力打造服务型机关、服务型窗口，提高群众满意度。要在党建创新上有新突破。深化“打造亮点、创建品牌”活动，总结提升已经创建的党建工作品牌，引导广大党务工作者开拓思路、主动创新，着力打造一批“接地气、有特色、受欢迎”的党建品牌，以点带面促进全区机关党建整体工作不断提升。要牢牢掌握机关党建工作服务中心、建设队伍的核心任务，协助本单位党组完成好中心工作，为推进全区产业转型升级、城乡规划建设、疏解整治促提升、大气污染治理、民生保障、安全稳定等重点工作凝心聚力。

以党建工作为核心抓手

打造过硬政法干部队伍

■ 区委政法委员会常务副书记 李健

党的十九大报告对全面从严治党做出了新的部署，指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我们党一定要有新气象新作为。我区政法系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必须深刻领会、准确把握新时代党的建设的新的要求，坚持抓党建带队建，毫不动摇地推进政治建警、素质强警、从严治警，努力打造一支政治过硬、业务过硬、责任过硬、纪律过硬、作风过硬的政法干部队伍。

一是推进政治建警，全力打造政治铁军。旗帜鲜明讲政治，永葆忠诚担当是政法队伍第一位的要求。作为门头沟区的政法干部队伍，更要把政治建警作为最核心、第一位的要求。区委政法委把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培训重点，纳入各单位教育培训计划，坚持贯彻党委（党组）中心组学习制度，健全完善学习计划、学习考勤等各项机制，引导干部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执行党的政治路线，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坚定的理想信念是政法队伍的灵魂。要把坚定理想信念教育作为思想建设的首要任务，继续开展政法系统党性修养专题培训，切实筑牢信仰之基，补足精神之钙，把稳思想之舵，自觉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的坚定信仰者和忠实实践者。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教育引导全体政法干警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打牢全体政法干警忠诚使命的思想根基，确保政法干警绝对忠诚可靠，彰显政法队伍政治本色。

二是推进素质强警，全力打造坚强堡垒。落实党的十九大从严治党新要求，必须发挥好党的建设的统领和决定性作用，不断加强政法队伍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促进新时代政法队伍有新气象新作为。这就要求我们在新时代做好政法工作，就要进一步提高自身的法学素养和工作能力，重点围绕政法工作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信息化应用、新媒体应对、群众

工作等方面开展专题培训，想方设法让政法干警“练好内功”，不断提高政法干警的职业素养和专业水平。

在强化政法干警素质建设的同时，还要坚持把基层党组织打造成坚强战斗堡垒。树立党的一切工作到支部的鲜明导向，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突出政治功能，结合司法改革要求抓党建，结合创新载体形式抓党建，结合业务工作抓党建，确保把基层党组织建设成为宣传党的主张、贯彻党的决定、领导基层治理、团结动员群众、推动改革发展的坚强战斗堡垒。要继续培养挖掘树立政法系统的先进典型，发挥典型的引领和带动作用，强化责任担当，在建设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中发挥政法干警先锋模范作用。

三是推进从严治党，全力打造纪律部队。重视纪律、加强纪律是我们党管党治党的一个鲜明特征。政法队伍肩负着维护公平正义的神圣使命，我们要克服松口气、歇歇脚、一劳永逸、见好就收的思想，坚持把纪律挺在前面，严在经常、管在平时，进一步完善铁规禁令、行为规范，扎紧执法办案的制度笼子，坚决查处不正之风，把政法机关管党治党的螺丝拧得更紧，有效惩治和预防司法腐败，以铁的纪律打造铁的队伍。加大监督执纪力度，聚焦政治纪律和组织纪律，带动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生活纪律严起来，努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紧紧围绕保持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加强作风建设，增强群众观念和群众路线感情，不断厚植党执政的群众基础，扎实开展群众观点再教育，认真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不断增强政法干警的群众观念和群众路线感情。坚持以上率下，巩固拓展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成果，继续整治“四风”问题，加强纪律教育，开展廉洁自律专题讲座，坚决打好作风建设的持久战，树立我区政法干部队伍良好作风形象。

使命呼唤担当，使命引领未来。新时代新征程，我区政法系统将坚定不移地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强烈的政治责任感和事业心，坚决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贯彻落实好党的十九大精神，全力以赴开创政法工作新局面，为建设宜居宜业宜游的现代化生态新区贡献力量。

不断扩宽农民增收渠道 增进农民福祉

■ 区委农工委书记、区农委主任 耿新民

聆听习近平总书记所作的党的十九大报告，我感到心潮澎湃，深受鼓舞。总书记的报告不仅高屋建瓴、气势磅礴，而且新思想振奋人心，新提法令人耳目一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理论、制度、文化不断发展，给世界上那些既要求发展又要保持自身独立性的国家和民族提供了全新选择，为解决人类问题贡献了中国智慧和方案。作为一个中国人和一名中共党员，感受到从未有过的自豪。

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提出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并写入党章。这是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内容，是站在新的历史背景下，农业农村发展到新阶段的必然要求。作为一名农村战线上的党员，要在今后工作中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立足实际，真正做到学懂、弄通、做实。要按照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乡村振兴战略总要求，以及区委十二次党代会提出的“加快推进宜居宜业宜游的现代化生态新区建设”的战略目标要求，扎实做好各项工作，推动农村发展。

一分部署、九分落实。要把贯彻落实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变成自己的自觉行动，抓住“三农”事业发展的重大战略机遇，扎实推进乡村振兴战略，不断推动农业农村发展、农民富裕和农村繁荣，不断开创“三农”工作新局面，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夯实根基。重点抓好农村人居环境、一事一议项目、沟域经济、产业发展、美丽乡村建设、低收入帮扶等各项工作，不断扩宽农民增收渠道，增进农民福祉，提高农民幸福感。

一是加快推进美丽乡村建设。今后一个时期，美丽乡村建设将是“三

农”工作的一个重点，标准高、要求高，我们要认真学习宣传落实相关政策，制定方案，明确任务目标，扎实推进工作。要结合乡村振兴战略总要求，按照绿色低碳田园美、生态宜居村庄美、健康舒适生活美、和谐淳朴人文美的发展理念，全面开展疏解整治促提升推进美丽乡村建设专项行动，突出农村地区环境整治，进一步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促进农村绿色发展，努力实现农村地区环境生态化、居住文明化。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和村庄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建立健全长效管护机制，完成一批村庄的建设规划编制和美丽乡村建设工作。充分发挥农民主体作用，尊重农民意愿，保障农民权益，鼓励广大农民投身美丽乡村规划、建设和维护。

二是深入落实农村地区清洁空气行动计划。做好煤改清洁能源冬季清洁取暖工作，为清洁空气行动做贡献。督促各相关单位严格落实《门头沟区2017年农村地区村庄冬季清洁取暖工作实施方案》《门头沟区2017年煤改电实施方案》《门头沟区2017年优质燃煤替代工程实施方案》，确保完成减煤换煤整体工作任务。严格要求煤改电监理单位按照文件要求进行监理，提前做好煤改电的信息核查工作。按照市农办相关要求，会同区发改委、区财政局、各镇加大取暖煤改清洁能源推进力度，加快电力和燃气基础设施建设。协调各镇提早谋划，因地制宜的选择煤改清洁能源方式，结合试点试验成果，通过多种形式进行清洁能源替代。

三是加快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

件。稳步推进险村险户搬迁，全面加强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治理，加快打造生态宜居的美丽乡村。结合清水镇百花沟域建设，推动山区旅游向现代特色化、高端休闲化、地区差异化及产业集群化的提升，增强旅游休闲文化品质，带动区域旅游融合发展，为当地农村闲置劳动力提供就业机会，也让低收入农户和险村搬迁农民在家门口实现就业增收。继续实施一事一议项目，进一步改善农村人居环境。鼓励一事一议项目由各村自主实施，同时在用工时优先使用本村村民及低收入农户，确保一事一议项目在低收入农户帮扶及带动农民增收方面切实发挥作用。

四是扎实开展低收入帮扶工作。进一步强化统筹，切实将“六个一”帮扶机制落到实处。通过开展低收入帮扶工作自查，进一步查找帮扶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及时调整帮扶思路，提高帮扶工作成效。加强对低收入帮扶工作的指导、督促、检查，指导各镇进一步落实“六个一”帮扶机制，督促各职能部门落实低收入帮扶工作任务，做好配合工作。增强督导力量，确保低收入帮扶工作加快推进。坚持问题导向，在政策集成上下功夫。深入贯彻落实“六个一批”帮扶举措，统筹用好各项惠农政策，打好组合拳，结合政策，落实好一户一策，一村一策，着力培育低收入村主导产业，增强他们自身的“造血”能力，合力完成脱贫攻坚任务。



学习宣传贯彻 十九大精神

力度不减 尺度不松

持续巩固“不敢腐”的高压态势

人民群众最痛恨腐败现象，腐败是我们党面临的最大威胁。面对依然严峻复杂的反腐败斗争形势，今年以来，区纪委、区监委以永远在路上的坚韧和执着，始终将执纪审查工作紧紧抓在手上，保持零容忍的坚定态度，做到有腐必反、有贪必肃，不断释放反腐惩贪不停步、不松劲的强烈信号。2017年1-10月，区纪委、区监委立案查处违纪违法案件100件，同比上年的46件上升117.39%。留置案件3件，其中1件法院已做出生效判决。

精准执纪，用好“四种形态”综合施治
2016年10月《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将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写入总则部分，固化为党内法规。2016年12月，中央纪委印发《纪检监察机关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统计指标体系（试行）》，为各级纪检监察组织准确把握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进一步提供了依据。区纪委、区监委深刻认识到，实践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是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不断拧紧纪律螺丝的有力抓手，必须抓常、抓细、抓长，不管党员干部犯的是小错还是大错，都要动真碰硬，让他们感受到纪律的权威性、严肃性，使他们习惯在有约束的环境中工作生活。

为推动实践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成为全区从严治党新常态，区纪委、区监委下发《关于报送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数据的通知》，对“四种形态”统计指标体系进行了系统说明，明确了统计口径及报送要求，尤其是对第一种形态的数据统计，要求严格以线索为起点，一人一表逐件报送。同时，定期对全区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数据进行统计分析，对比不同单位、部门的报送数据，采取定期通报的方式督促基层党委、纪

委履行好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确保充分落实，执行到位。

在实践过程中，突出强调严格依法依规把握各种形态间的转化，绝不以组织措施代替纪律处分，绝不以轻处分代替重处分，绝不以党纪党纪处理代替法律制裁。截至10月底，全区各级纪检监察组织共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211人次，其中第一种形态158人次，第二种形态38人次，第三种形态8人次，第四种形态7人次，充分发挥了第一种形态“不犯错”的防线作用，第二种形态警示纠偏的作用，第三种形态让破纪者止步于破法之前的作用，第四种形态拔“烂树”护森林的作用。

靶向治理，严查群众身边腐败问题

2017年4月28日，门头沟区廉政网公开曝光了清水镇胜利村原党支部书记陈某某侵吞专项补助款问题，陈某某受到开除党籍处分，并被移送司法机关处理。这是区纪委、区监委开展“严肃查处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工作过程中办理的一起典型案例。

“为官不为”“为官乱为”问题，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严重侵害群众切身利益，啃食着群众的获得感。今年以来，在区委的统一领导下，区纪委、区监委以“两个专项治理”工作为抓手，双管齐下，努力为群众构建起一道坚实的利益“防护网”。在推进“两个专项治理”工作过程中，区纪委、区监委重点聚焦疏解整治促提升专项行动、采空棚户区改造、行政执法、民生社保、农村“三资”等领域突出问题，集中查处了“小官贪腐”、基层干部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克扣侵占惠农专项资金、工程承包优亲厚友以及“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等一批典型案

件，形成了有力震慑和高压态势。

截至10月底，全区“两个专项治理”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各单位通过自查自纠，发现问题290个并逐一提出整改措施。全区纪检监察组织共立案审查“为官不为”“为官乱为”案件37件，给予党政纪处分24人、组织处理43人；立案审查“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案件41件，给予党政纪处分19人、组织处理9人，用监督执纪问责的实际行动，积极回应群众关切。

健全机制，凝聚正风反腐强大合力

坚持反腐败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就必须健全反腐败协调联动机制，调配整合监察部门资源，下好纪律审查“一盘棋”。以监察体制改革试点工作为契机，区纪委、区监委对3名副书记的分工进行调整，分别分管执纪监督、执纪审查和案件审理工作，并明确第一至第四纪检监察室负责全区96个单位和部门的日常监督，第五至第八纪检监察室负责对违纪违法线索的初步核实和立案审查，有效构建起执纪监督、执纪审查、案件审理相互协调、相互制约的内部工作机制。围绕加大执纪审查工作力度，健全区纪委、区监委与公检法等部门对接机制，与区审计、经管、农林、水务、环保、城管等部门问题线索移送机制，拓宽案源，形成合力。

监察体制改革以来，区纪委、区监委在区委领导下加强对全区反腐败工作的组织协调，先后制定出台《门头沟区反腐败协调小组工作规则（试行）》《门头沟区关于在查办党员和公职人员涉嫌违纪违法犯罪案件中加强协作配合的实施细则》《关于门头沟区纪检监察机关、人大、政协向纪检监察机关移送涉嫌违纪违法问题线索的暂行规定》等相关制度细则12项，明确纪检监察机关与审

判机关、检察机关、公安机关和司法行政机关的协作配合工作规则，对全区各级党政机关、人大、政协在依法履职过程中，发现的党员、公职人员不作为或涉嫌违反党纪政纪、职务违法等问题线索移送做出了具体规定。截至目前，区监委共使用调查措施407次。其中，谈话181次，讯问43次，询问49次，查询59次，调取71次，扣押1次，留置3次。

同时，在履行监委职责的具体实践中，大胆探索从追逃到刑拘再到留置的衔接、留置执行、案件调查、证据标准和案件审理等四个环节衔接，建立纪法衔接运行模式。5月8日，就在正式组建后的第二周，区监委牵头召开了区纪检监察工作协调会，重新部署启动追逃工作，打响了履职担当的“第一枪”。6月16日，经过一个多月的努力，区监委成功将在逃17年的原北京矿务局构件厂业务员刘某某抓获归案，并对其采取留置措施。此次抓捕是全市监察体制改革启动以来，首例由监委实施的成功追逃案例，全面检验了区监委在追逃逃工作中统筹协调、服务督促、协调衔接的能力。在对刘某某进行留置的过程中，区监委就留置流程、提讯程序、强制措施、移送起诉等环节积极与区公安分局、区检察院、法院等部门沟通协调，为留置案件办理积累了宝贵经验。

以惩促治，营造风清气正政治生态

惩的目的是为了治。区纪委、区监委在以零容忍态度惩治腐败的同时，着眼净化优化地区政治生态，切实做好执纪审查的“后半篇”文章，充分发挥案件查处警示震慑、正本清源的作用。

查处一案，警醒一片。扎实推进违纪案件通报曝光工作规范化常态化，通过区廉政网、京西时报、区电视台、《门记通报》以及

《以案鉴》刊物对今年查处的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全部进行通报曝光。坚持以案施教，以案肃纪，系统梳理、分析近5年来全区党员干部易发多发的案件类型，举办专题展览，组织70家单位3098名党员干部分81批次进行参观学习。召开全区领导干部警示教育大会，集中学习我区违纪违法领导干部忏悔录，为领导干部敲响“强责任、明底线、知敬畏”的警钟。

举一反三，以案促改。加强对典型案件的剖析运用，在提升办案质量的同时，认真查找规律性、制度性问题，通过向发案单位提出监察（检查）建议，堵塞制度漏洞，强化源头治理，防范类似问题再次发生。例如，2017年5月18日，《北京日报》曝光我区中铁西城小区北侧空地有人搭棚养牛、臭味熏人问题。问题发生后，区纪委成立调查组迅速展开调查，给予3名责任人行政警告处分，对12名相关责任人给予诫勉谈话等组织措施，对6家责任单位下发限期整改监察建议书，收到良好的社会效果和法纪效果。

严管厚爱，治病救人。加强受处分党员跟踪教育，指导王平镇制定《关于对受处分党员加强教育管理的实施办法（试行）》，敦促基层党组织做好跟踪教育，以体现对党员干部的严管厚爱，提高纪法处理的综合效果。对全区自2013年至2017年上半年40家单位258件违纪案件执行情况开展专项检查，现场发现问题8类30余个，要求相关单位限期整改、建章立制，以查促改提高全区纪律处分执行规范化制度化水平。探索实行处分决定递送函制度，做好被审查（调查）人思想政治工作，被审查（调查）人经过组织教育挽救，主动上缴各类违纪违法所得人民币400余万元。 **区纪委/供稿**